

护理及相关医学专业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 工程课程建议方案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专家指导委员会 编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护理及相关医学专业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 工程课程建议方案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专家指导委员会 编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以六部委文件及教育部、卫生部的教学指导方案为依据制订的课程教学建议方案。内容包括护理及相关专业、药学相关专业、中医及中西医结合专业、口腔医学及口腔工艺技术专业的教目标、教学内容和要求、学时分配建议等。涵盖各专业共用课程、3 年制中职课程、对口高职课程、5 年制高职课程、3 年制高职(高专)课程,共计 193 门。本书对卫生职业院校教学工作有指导意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课程建议方案/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专家指导委员会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5.8
ISBN 7-03-015756-7

I. 技… II. 技… III. 医学—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R-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6418 号

责任编辑:吴茵杰 / 责任校对:宋玲玲
责任印制:刘士平 / 封面设计:陈 敬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 年 8 月 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05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80 1/2

印数:1—1 000 字数:1 640 000

定价:39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科印〉)

《护理及相关医学专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课程建议方案》

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名单

执行主编 刘 杰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教学指导处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万德芝 井冈山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于琚美 淄博科技职业学院
马 骥 淄博科技职业学院
马玉革 本溪市卫生学校
马惠萍 开封市卫生学校
尹仕红 三峡大学护理学院
方 勤 黄山卫生学校
王 泽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王 滨 大连大学医学院
王小平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王之一 吕梁市卫生学校
王世清 湛江市卫生学校
王兴华 滨州医学院
王守军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王志祥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王建中 上海市公共卫生学校
王茂盛 山西中医学院
王晓鹤 山西中医学院
王维智 定西市卫生学校
王德明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代凤兰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冯明功 大连大学医学院
史先辉 西安市卫生学校
叶象权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毋桂花 山西中医学院
甘泉涌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
田桂莲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田锁臣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白洪海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任玉波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刘 晨 北京护士学校
刘 瑛 沈阳医学院
刘书铭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刘亚明 山西中医学院
刘宏奇 山西中医学院
刘宗生 井冈山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刘忠立 青岛卫生学校
刘绍仁 开封市卫生学校

孙 菁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孙巧玲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孙江燕 开封市卫生学校
孙青霞 咸阳市卫生学校
朱启梅 菏泽市卫生学校
朱连喜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朱建宁 晋中市卫生学校
朱建宏 滨州职业学院
池金凤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汤启昭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纪 林 辽源市卫生学校
邬瑞斌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阮田保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严琴琴 陕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严鹏霄 无锡卫生学校
余剑珍 上海职工医学院
吴之明 大连大学医学院
吴玉斌 三峡大学护理学院
吴丽文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宋永春 珠海市卫生学校
宋金龙 三峡大学护理学院
宋修勤 青岛卫生学校
张 革 西安市卫生学校
张 宽 嘉应学院医学院
张士清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张小清 陕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张少云 廊坊市卫生学校
张艺文 井冈山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张冬梅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张丽华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张克敏 山西中医学院
张怀岑 井冈山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张国辉 枣庄卫生学校
张宝恩 北京护士学校
张振荣 大庆职工医学院
张勤国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
张新平 柳州市卫生学校
张瑞兰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李 召 武威卫生学校
李 莘 广州卫生学校
李 晶 山西中医学院
李丙恒 吉林职工医科大学
李怀珍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李修明 三峡大学护理学院
李胜利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李晓惠 深圳市医学培训中心
李根源 嘉应学院医学院
李新春 开封市卫生学校
杜国香 廊坊市卫生学校
杜秋红 开封市卫生学校
杜彩素 大连大学医学院
杨 山 开封市卫生学校
杨玉南 广州卫生学校
杨如虹 大连大学医学院
杨宇辉 嘉应学院医学院
杨明武 安康职业技术学院
杨家瑞 广州卫生学校
杨静化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汪志诚 武威卫生学校
汪润民 深圳市卫生学校
沈志平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沈曙红 三峡大学护理学院
肖京华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苏 斌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邵 芳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邵阿末 无锡卫生学校
邹本贵 山西中医学院
邹玉莲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陈 红 安康职业技术学院
陈树君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陈锦治 无锡卫生学校
单长清 菏泽卫生学校
周梅芳 无锡卫生学校
周进祝 上海职工医学院
周惠珍 晋中市卫生学校
孟章书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季常新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於 平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明广奇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林小勤 北京孚华德国际护士培训中心
美中教育交流协会
范 玫 沈阳医学院
范保兴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侯斐盈 开封市卫生学校
姚军汉 张掖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段国峰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胡山力 开封市卫生学校
胡景团 河南省卫生学校
赵 旦 无锡卫生学校
赵 斌 四川省卫生学校
赵月萍 暨南大学医学院
赵学忠 延安市卫生学校
赵尚华 山西中医学院
赵彩珍 晋中市卫生学校
郝月清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唐建华 上海职工医学院
席建成 开封市卫生学校
徐文强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徐正田 潍坊卫生学校
徐龙海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徐纪平 赤峰学院医学部
徐树华 大连大学医学院
徐晓勇 吉林卫生学校
秦艳虹 山西中医学院
郭 蕾 山西中医学院
顾承麟 无锡卫生学校
高祖新 中国药科大学
曹观坤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曹励民 陕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曹海威 晋中市卫生学校
鹿怀兴 滨州职业学院
黄 纯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黄达芳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黄怀宇 广州卫生学校
黄家利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傅一明 玉林市卫生学校
曾志励 广西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温茂兴 襄樊职业技术学院
温树田 吉林大学通化医药学院
程 伟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程凤英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童敏梓 上海职工医学院
覃琥云 四川省卫生管理干部学院
谢 为 西安市卫生学校
楼蓉蓉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四院
慕旭良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蔡 凤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裴素霞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樊一桥 中国药科大学高职学院
潘传中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潘素勤 北京外国语学院
潘道兰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燕 平 山西中医学院
薛会君 上海职工医学院

编写说明

2003年12月3日,教育部、卫生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出《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将护理确定为首批紧缺专业之一,在六部位文件的基础上,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联合制定中等职业学校、五年制高等职业院校护理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指导方案和三年制高等职业教育护理专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指导方案。方案根据不同学制确定了培养目标及核心课程与训练项目的主要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以上述文件为依据,在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的指导下,我们组织全国卫生职业院校从事教学及临床一线工作的专家、教授近千人,分别对护理及相关专业、药学相关专业、中医及中西医结合专业、口腔医学及口腔工艺技术专业不同学制课程设置、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要求、学时建议等进行了深入的讨论,最后形成这套课程建议方案。方案初稿形成后,按照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的要求,我们广泛征求了卫生职业院校教务部门及任课老师的意见,并经专家组多位专家审阅,最后确定护理、药学、中西医结合、口腔四专业共用课程、3年制中职、对口高职、5年制高职、3年制高职(高专)共计193门课程教学大纲。以供广大卫生职业院校教学时参考。

编 者

2005年3月10日

目 录

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	1
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开展护理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通知(附件)	4
药学相关专业课程设置及教学进展表(供参考)	15

一、护理及相关专业

(一) 共用课程

1. 急危重症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23
2. 中医护理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9
3. 社区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34
4. 老年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40
5. 护理管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48
6. 康复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54
7. 康复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58
8. 医学科研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60
9. 医护礼仪与形体训练教学基本要求	69
10. 专业英语(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73
11. 专业英语(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77
12. 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80
13. 体育与形体、保健教学基本要求	89
14. 人际沟通教学基本要求	95
15. 医学文献检索教学基本要求	100
16. 伦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04
17. 法律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08
18. 社会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13
19. 美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18
20. 医学统计方法教学基本要求	125
21. 创业就业指导教学基本要求	131
22. 数学教学基本要求	139
23. 生物学教学基本要求	145
24. 护理文秘教学基本要求	148
25. 医护基础英语(1~4册)教学基本要求	154
26. 护理英语口语教学基本要求	155

(二) 3 年制中职课程

1. 护理概论教学基本要求	156
2. 护理技术 I 教学基本要求	161
3. 护理技术 II 教学基本要求	165

4. 护理技术Ⅲ教学基本要求	171
5. 成人护理(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175
6. 成人护理(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190
7. 母婴与儿童青少年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205
8. 临床医学概要Ⅰ教学基本要求	215
9. 临床医学概要Ⅱ教学基本要求	221
10. 临床医学概要Ⅲ教学基本要求	226
11. 临床医学概要Ⅳ教学基本要求	232
12. 中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38
13. 药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43
14. 病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53
15.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62
16. 心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67
17. 卫生保健教学基本要求	274
18. 医学遗传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84
19. 正常人体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290
20. 精神科护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302
21. 传染病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309

(三) 对口2年制高职课程

1. 护理概论教学基本要求	314
2. 护理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321
3. 临床护理(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331
4. 临床护理(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352
5. 健康教育教学基本要求	372
6. 护理管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377
7. 诊断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383
8. 临床医学基础(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389
9. 临床医学基础(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412
10. 中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421
11. 药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424
12. 病理与病理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431
13. 病原生物学教学基本要求	446
14. 免疫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452
15. 人体结构与功能教学基本要求	461
16. 生物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471
17. 心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480
18. 卫生保健教学基本要求	486
19. 物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490

(四) 5年制高职课程

1. 护理学概论教学基本要求	493
2. 基础护理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499
3. 专科护理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505
4. 成人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511
5. 母婴与儿童青少年护理(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536

6. 母婴与儿童青少年护理(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543
7. 健康教育教学基本要求	553
8. 诊断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560
9. 内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565
10. 外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576
11. 妇产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583
12. 儿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587
13. 传染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592
14. 急救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595
15. 五官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603
16. 皮肤性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610
17. 老年医学教学基本要求	614
18. 中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623
19. 药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634
20. 病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645
21. 病理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654
22. 医学微生物学教学基本要求	658
23. 免疫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663
24. 人体寄生虫学教学基本要求	667
25. 解剖组胚学(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674
26. 解剖组胚学(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679
27. 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685
28. 生物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695
29. 心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704
30. 预防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710
31. 营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720
32. 物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727
33. 无机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734
34. 有机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740
35. 医学遗传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746
36. 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750
37. 数学教学基本要求	757

(五) 3 年制高职高专课程

1. 护理学概论教学基本要求	762
2. 基础护理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767
3. 专科护理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772
4. 成人护理(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775
5. 成人护理(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784
6. 母婴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789
7. 儿童护理教学基本要求	797
8. 健康教育教学基本要求	804
9. 诊断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809
10. 内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814
11. 外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824

12. 妇产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830
13. 儿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835
14. 传染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843
15. 急救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850
16. 五官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854
17. 皮肤性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860
18. 老年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864
19. 中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870
20. 药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873
21. 病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881
22. 病理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889
23. 医学微生物学教学基本要求	893
24. 免疫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898
25. 人体寄生虫学教学基本要求	906
26. 解剖组胚学(上册)教学基本要求	912
27. 解剖组胚学(下册)教学基本要求	920
28. 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924
29. 生物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930
30. 心理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938
31. 预防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943
32. 营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950
33. 物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955
34. 无机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958
35. 有机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963
36. 医学遗传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968

二、药学及相关专业

1. 高等数学教学基本要求	972
2. 药用物理教学基本要求	977
3. 有机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983
4. 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990
5. 生物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996
6. 微生物学教学基本要求	1002
7. 药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1008
8. 医药应用统计教学基本要求	1012
9. 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014
10. 中医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018
11. 医学工作应用文教学基本要求	1023
12. 中药炮制学教学基本要求	1025
13. 中药药剂学教学基本要求	1030
14. 中药方剂学基础教学基本要求	1041
15. 实用中药鉴定学教学基本要求	1046
16. 化学原理与化学分析教学基本要求	1050
17. 药物化学教学基本要求	1054

18. 工业药剂学教学基本要求	1060
19. 医药数学建模教程教学基本要求	1070
20. 制药机械学教学基本要求	1073
21. 医药市场营销教学基本要求	1077
22. 计算机组装和维护教程教学基本要求	1083
23. 药物分析教学基本要求	1092
24. 制药化工过程及设备教学基本要求	1096

三、中医、中西医结合专业

1. 中医内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03
2. 中医外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11
3. 中医儿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15
4. 中医妇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22
5. 中医基础理论教学基本要求	1126
6. 中医五官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36
7. 针灸学教学基本要求	1154
8. 中国医学史教学基本要求	1159
9. 中国各家学说教学基本要求	1164
10. 方剂学教学基本要求	1169
11. 中医诊断学教学基本要求	1174
12. 中医骨伤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178

四、口腔医学、口腔工艺技术专业

(一) 5 年制高职课程

1. 牙体牙髓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1182
2. 口腔修复学教学基本要求	1186
3. 口腔正畸学教学基本要求	1196
4. 口腔颌面外科学教学基本要求	1204
5. 口腔解剖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1210
6. 牙周及黏膜病学教学基本要求	1216
7. 口腔预防医学教学基本要求	1220
8. 口腔组织病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1223
9. 口腔材料及药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1228
10. 儿童口腔医学教学基本要求	1237

(二) 3 年制中职课程

1. 固定义齿修复工艺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1242
2. 可摘义齿修复工艺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1247
3. 口腔临床医学教学基本要求	1251
4. 口腔解剖生理学教学基本要求	1255
5. 口腔预防保健学教学基本要求	1260
6. 口腔医学美学教学基本要求	1264
7. 口腔正畸工艺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1268
8. 口腔工艺材料学教学基本要求	1272

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 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局)、国防科工委(办)、信息产业主管部门、交通厅(局、委)、卫生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有关部门,各计划单列市有关部门,有关学校、有关单位:

为实现党的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促进职业教育更好地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生产、服务第一线技能型人才的需要,缓解劳动力市场上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人才紧缺状况,我们决定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和《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精神,积极推动职业教育体制创新、制定创新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为经济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服务,为促进就业和再就业服务。以经济结构调整和行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为基本依据,进一步引导职业院校从劳动力市场的实际需要出发,坚持正确的办学指导思想,坚持以就业为导向,以全面素质为基础,以能力为本位,帮助学生形成健康的劳动态度、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正确的价值观,要把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放在突出的位置,加强实践教学,努力造就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一线迫切需要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二、目标任务

适应我国现阶段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大力振兴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的实际需要,根据劳动力市场技能型人才的紧缺状况和相关行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优先确定在数控技术应用、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护理四个专业领域,在全国选择确定 500 多所职业院校作为技能型紧缺人才示范性培养培训基地;建立校企合作进行人才培养的新模式,有效加强相关职业院校与各地推荐的 1400 多个企事业单位的合作,不断加强基地建设,扩大基地培养培训能力,2003~2007 年相关专业领域共输送毕业生 100 万人,在相关专业领域共提供短期技能提高培训 300 万人次,缓解劳动力市场上技能型人才的紧缺状况;发挥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在探索新的培养培训模式、优化教学与训练过程等方面的示范作用,提高职业教育对社会和企业需求的反应能力,促进整个职业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

各地应根据区域经济发展和劳动力市场的实际需要,确定当地培养培训技能型紧缺人才的优先专业领域,并在职业院校确定一批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加强与企业等用人单位的合作,培养大批当地劳动力市场急需的技能型人才,基本满足劳动力市场对技能型人才的需求。

三、实施措施

(一) 建立院校与企事业单位合作进行人才培养的机制,实行根据企业事业用人“订单”进行教育与培训的新模式

在各地推荐的基础上,拟在相关专业领域分别确定一批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作为相关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示范性培养培训基地,与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展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另行文)。参与合作的企事业单位要充分依托职业院校进行新职工的培养和在职职工的培训提高,与院校签订人才培养培训合同,优先录用合作院校的毕业生,并要积极参与职业院校的教育与培训活动,在根据市场需求确定培养目标、人才规格、知识技能结构、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学习成果评估等各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企事业单位有责任为合作院校提供专业师资、实训设备,并应接受教师和学生进行见习和实习。职业技术学院要关注企业需求变化,调整专业方向,确定培养培训规模,开发、

设计实施性教育与培训方案。行业与企业要支持相关职业院校进行办学体制改革的探索,建立主要由企事业单位代表参加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为他们发挥作用创造条件。

(二) 认真组织实施相关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指导方案

为了适应培养技能型紧缺人才的要求,教育部组织有关部门分别制定了职业院校数控技术应用、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和护理专业领域的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指导方案(另行文)。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要组织相关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示范性培养培训基地,按照指导方案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专业领域教育教学改革,优化教学过程,采用先进的教学模式,重视学生职业道德和职业能力的培养。职业院校要按照企业对技能型人才的实际要求来安排文化基础课程,防止盲目加大文化基础课程的比重,削弱职业技能训练,片面追求对口升学考试的做法。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教学研究机构要支持职业院校根据实现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对文化基础课程的设置和课时安排进行必要调整。相关职业院校有权自主决定培养技能型紧缺人才的专业是否参加文化课程统一考试。高等职业院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时,要按培养技能型人才的要求确定考试科目和考试标准,要有利于引导中等职业学校完成技能型人才的培养与训练目标,防止把职业教育办成应试教育。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要按照有利于满足就业需要,有利于提高学生职业能力,有利于办出专业特色的原则,完善对职业院校相关专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评估机制,要把毕业生专业基本对口的就业率作为衡量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的主要依据。

(三) 实行灵活的学籍管理和教学管理制度,扩大相关院校的自主权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要支持承担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任务的院校推行学分制等更加灵活的学籍管理、教学组织和教学管理制度,支持院校针对生源状况和工作实际需要,实行分层教学、分专业方向教学和分阶段教育。对于相关专业领域各个年级的在校学生,职业院校要及时调整教学计划,更新教学内容,尽快满足劳动力市场对技能型人才的需求。职业院校要努力扩大专业教育资源的服务范围,及时把相关专业领域中的核心教学与训练项目用于企业在职职工、转岗职工的知识更新和技能提高培训以及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培训。

(四) 实行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结合

技能型紧缺人才的培养和培训实行学历证书、培训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相结合,加强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的沟通。要建立学分转换等相应的机制,把学历教育中的专业能力要求与国家职业标准以及相关行业和合作企业的用人要求结合起来。在学历教育的课程结构、教学内容和教学进度安排等方面为学生获得培训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提供方便,使学生在取得学历证书的同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获得用人单位认可程度高、对学生就业有实际帮助的相应的培训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

四、保障机制

(一) 切实加强相关专业师资队伍建设、实验实习基地建设和课程教材建设

根据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专业领域知识、技术更新快的特点,建立专业教师定期轮训制度,支持教师到企业和其他用人单位进行见习和工作实践,重点提高教师的专业能力和教育教学能力。聘请生产和服务一线技术人员、技师和高级技师担任兼职教师,加强实习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努力形成具有“双师”素质的师资队伍。委托国家重点建设的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及国家级示范性职业培训教师培训基地,与相关行业的骨干企业和单位合作,在2004年将相关院校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专业领域的骨干教师轮训一遍。积极创造条件,选拔和组织相关专业领域的骨干教师出国进修。要建立和完善教育教学条件,建设符合教育教学需要的专业教室和实训基地。要关注相关专业领域最新技术发展,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突出本专业领域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方法。按照职业院校国家规划教材的管理原则,组织开发和编写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教材。各地和职业院校要注意在现有教材资源中选用适合培养培训技能型紧缺人才的教材,也可根据实际需要开发和编写实验教材、校本教材和多媒体教学课件,为专业教学提供丰富、多样和实用的教学材料,丰富教材形态,建立具有明显特色的教材体系。

(二) 加大对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经费投入

争取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支持,为“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实施提供必要的经费,改善承担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任务的职业院校相关专业的教学和训练条件、支持教师培训和课程教材开发等工作。相关部门也要加大对职业院校专业建设的投入。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教育和培训经费,应安排一定比例用于支持相关职业院校培养培训技能型紧缺人才。社会对职业教育的资助和捐赠等,在经费安排上要向承担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任务的职业院校和专业倾斜。对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资助,也要向相关专业的学生倾斜。相关的职业院校要优先保证技能型紧缺专业的经费投入。

(三) 加强领导,促进“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顺利实施

各地要充分认识加强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对于促进我国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重要意义,相关部门要密切合作,切实加强对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工作的协调和领导,并与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相结合。要加强对当地相关院校和专业的宣传、支持和安排相关专业优先招生,并要加强对毕业生的就业指导和服务。要发挥专家咨询组织的作用,开展相关领域人力资源需要的调研,指导专业课程和教材的开发,保证各相关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的质量。要及时总结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实验,并及时推广到其他院校和其他专业领域,推动职业教育更加适应劳动力市场对技能型紧缺人才的需要。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三日

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开展护理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 培训工作的通知(附件)

附件一

中等职业学校和五年制高职护理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 人才培养培训指导方案

一、指导思想

根据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需求,以护理人才需求调查结果为基本依据,以提高学习者的职业素养和职业实践能力为宗旨,倡导以学生为本位的教育理念和建立多样性与选择性相统一的教学机制,通过综合和具体的职业技术实践活动,帮助学习者积累实际工作经验,全面提高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能力和综合素质。

为深化护理专业教学改革、突出职业教育特色和提高教育质量,根据我国护理行业发展特别是人才就业市场的实际需要和职业教育的特点,考虑不同地区社会、经济、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的发展水平和区域特点,着力提高学习者的操作技能和护理服务能力。本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的培养培训应体现以下基本原则:

1. 以全面素质为基础,以能力为本位

以现代护理理念为指导,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护理职业发展规划、正确理解护理与人、护理与健康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从以服务对象为中心的整体服务角度充分认识护理职业和服务实践活动对社会经济发展、个人发展的意义和价值,理解与护理对象、其他卫生技术人员互动合作的意义,使受教育者形成健康的工作态度、良好的职业道德,全面提高护理人才素质。技能型紧缺人才的培养要把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放在突出的位置,加强实践性教学环节,使学生成为医疗卫生保健一线迫切需要的高素质护理人才。

2. 以市场需求为基本依据,以就业为导向

以满足人才市场需求作为专业建设、课程开发的出发点,力争做到与用人单位实际需要接轨、与国家执业护士资格认证接轨,并顺应国际护理行业发展的趋势,全力提高教育与培训的科学性、针对性和适应性。探索和建立根据人才市场用人“订单”进行教育与培训的机制。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要关注人才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专业方向,确定适当的培养培训规模,开发、设计实施性教育与培训方案。相关行业、用人单位要积极地参与职业院校的教育与培训活动,要在确定市场要求、人才规格、知识技能结构、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学习成果评估等各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3. 适应护理行业发展,体现教学内容的适应性和先进性

要关注护理行业的最新发展,通过(医)院(学)校合作等形式,力争做到办学专业与社会需求“零距离”、学习与岗位需要“零距离”,提高学生全面素质和综合职业能力。根据实际需要,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采用综合课程,突出护理专业特点,及时介绍本专业领域的新理念、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方法,克服专业教学存在的内容陈旧、更新缓慢、片面强调学科体系完整、不能适应行业发展需要等弊端。要结合专业要求,在掌握扎实的专业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及时了解本领域发展前沿的信息,实现专业教学适应性与先进性的统一。

4. 以学生为主体,体现教学组织的科学性和灵活性

要根据各地经济技术的发展情况,充分考虑学生的认知水平、兴趣和已有的知识、技能和经验等,一切为了学生的发展,为每一个学生提供适应人才市场需要和有职业发展前景的、模块化的学习资源。要力求在教学组织、学习内容、教学评价等方面给教师和学生提供选择和个人发展的空间,构建

以本专业为主,并与其他相关医学专业相连通的、开放式的课程体系,适应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要。采用“大专业、小专门化”的课程组织模式,用本职业领域能力结构中通用部分构筑成基础能力平台,在此平台上建构专业与专门化能力发展阶梯,用灵活的模块化课程结构和学分制管理制度满足学习者的不同需要。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的课程和教学项目,不仅要满足职业院校的学历教育的要求,而且要适应国内外护理发展的需求和在职人员更新知识和技能培训的需要。

二、核心教学与训练项目(课题)与教学要求

(一) 三年制中等职业教育护理专业培养方案

1. 护理

核心教学与训练项目(课程)	主要教学内容与教学要求	教学建议与说明
人际沟通	信息的发送、传递与反馈,沟通障碍与技巧,命令与倾听,劝说,冲突分析与处理,建立信任,肢体语言,护理工作中的人际关系与伦理要求。 通过学习,养成健全的人格和良好的人际交往、沟通能力,能够正确处理工作中的各种人际关系。	应注意案例分析与技巧训练相结合,建议采用角色扮演和微格教学
护理概论与护理技术	护理工作的性质、范畴及发展史,护理程序的基本理论,护理的基本理念,护理操作技能及相关的解剖生理基本知识,护理病案书写,护理工作中的伦理和法律问题,护士行为规范。 通过学习,理解护理理念和护理程序,能以护理对象为中心初步运用护理程序进行整体护理,较熟练地进行各项基础护理操作和诊疗技术的配合操作。	建议教学和训练与实际工作情境相结合,注意用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成人护理(内、外、妇科等)	呼吸、循环、消化、泌尿、生殖、神经、血液、内分泌、免疫与运动等系统的护理程序,沟通与护理操作技术。 通过学习,能够参与运用护理程序对各专科护理对象实施整体护理和进行顺利的沟通,能进行各项专科技能操作,能进行用药后的观察。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社区护理	社区护理的基本知识,健康教育,常见疾病的预防,公共卫生措施。 通过学习,能初步运用预防保健技能和方法向社区提供保健服务,并能进行初步保健指导。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急危重症监护	急救护理的基本知识,重症监护病房的设置及管理,基本急救知识和护理技能。 通过学习,具有一定的对危急病人的观察、判断、监护能力与协助急救能力。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老年护理	了解老年人的生理、病理与心理特点,老年疾病的护理特点,健康保健知识。 通过学习,具有对老年健康问题的护理技能和健康保健知识宣教的能力。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精神护理	精神护理的基本知识,常见精神障碍的临床特点和护理原则。 通过学习,具有初步判断异常精神活动的的能力,能参与对常见精神障碍的整体性护理提供必要的心理支持。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续表

核心教学与训练项目(课程)	主要教学内容与教学要求	教学建议与说明
母婴与儿童青少年护理	孕期、分娩与产褥期的护理,计划生育,妇幼保健,护理原理及自我护理技巧,小儿生长与发展,儿童保健,患病儿童的临床护理。 通过学习,能够运用护理程序对护理对象参与实施整体护理,能进行各项专科技术操作。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传染病护理	传染病基本概念与特征,流行过程,临床特点和护理。 通过学习,能够参与对传染病患者实施整体护理,掌握传染病的预防措施。	建议校内训练、临床实践训练应针对实际工作情境,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2. 中西医结合护理

核心教学与训练项目(课程)	主要教学内容与教学要求	教学建议与说明
人际沟通	信息的发送、传递与反馈,沟通障碍与技巧,命令与倾听,劝说,冲突分析与处理,建立信任,肢体语言,护理工作中的的人际关系与伦理要求。 通过学习,养成健全的人格和良好的人际交往、沟通能力,能够正确处理工作中的各种人际关系。	应注意案例分析与技巧训练相结合,建议采用角色扮演和微格教学
中医护理概论与护理技术	中医护理发展史、基本特点及原则,中医护理程序,中医康复护理原则,生活起居护理、饮食护理、情志护理,病情观察,用药护理,中医护理技能,中医护理文书书写。 通过学习,了解中医护理的基本特点及原则,掌握中医护理操作技能及文书书写,能运用中医护理程序为服务对象实施整体护理。	建议教学和训练与实际工作情境相结合,注意以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护理概论与护理技术	护理的工作性质、范畴及发展史,护理程序的基本理论,护理的基本理念,护理操作技能及相关的解剖生理基本知识,护理病案书写,护理工作中的伦理和法律问题,护士行为规范。 通过学习,理解护理理念和护理程序,能以护理对象为中心初步运用护理程序进行整体护理,较熟练地进行各项基础护理操作和诊疗技术的配合操作。	建议教学和训练与实际工作情境相结合,注意用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成人护理(内、外、妇科等)	呼吸、循环、消化、泌尿、神经、血液、内分泌、免疫与运动等系统的护理程序,沟通与护理操作技术。 通过学习,能够参与运用护理程序对各专科护理对象实施整体护理和进行顺利的沟通,能进行各项专科技能操作,能进行用药后的观察。	建议教学和训练与实际工作情境相结合,注意用案例分析引导教学
母婴与儿童青少年护理	孕期、分娩与产褥期的护理,计划生育,妇科健康,护理原则及自我护理技巧,小儿生长与发育,儿童保健,患病儿童的临床护理。 通过学习,能够运用护理程序对护理对象参与实施整体护理,能进行各项专科技术操作。	建议教学和训练与实际工作情境相结合,注意用案例分析引导教学